

浙江政务信息

(专报)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第 335 期

2022年5月23日

报：成岳冲副省长，徐文光副省长

来文单位：浙江工业大学

来文标题：多措并举扩大我省职业本科教育规模 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建议

领导批示：

读者教育子调研，积极
推动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上规模、
上水平，为我省经济社会质量
发展再作贡献。

成岳冲
5.25

岳 第 399 号
冲 2022年5月25日



多措并举扩大我省职业本科教育规模 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的建议

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是不断适应产业转型升级需求和满足职业技能供给效能的重要举措，也是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架构和彰显职业教育类型地位的重要抓手。当前，我省职业本科教育存在高技能人才供给不足、层次规模较小、教育质量不高等问题，建议进一步完善职业本科教育体系，提高教育质量，增强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水平，加快培养适应我省发展需要的技术技能人才。

一、当前职业本科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人才供给与高端产业人才需求不相适配。

一是我省高技能人才占比偏低。当前，我国正逐步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迈进，预计到2025年，我国制造业十大重点领域人才需求总量将接近6200万人，人才需求缺口约3000万人，缺口率达48%。《浙江省人才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到2025年，新增高技能人才100万名左右，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到35%，2020年我省该比例为31.8%，上海市的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已达35%，我省高技能人才发展还有很大空间。

二是我省高技能人才结构不平衡。我省高技能人才结构



为“金字塔”形，即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三者的人才总量占比分别为 90.4%、8.9%以及 0.7%。技能层次主要体现在高级工上，而作为行业高尖端人才的高级技师占比过小，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高技能人才队伍的整体水平不高，迫切需要通过职业本科教育，加快高层次技能人才培养。

（二）层次规模与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不相匹配。

一是我省职业本科培养规模偏小。目前教育部已批准设立 32 所职业本科学校，在校生 12.9 万人。我省有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民办）和浙江药科职业大学（公办）2 所职业本科学校，另有 12 所高职院校的 16 个专业开展四年制高等职业本科教育人才培养试点，在校生总数为 0.48 万人，仅占全国的 3.7%。根据中办、国办印发的《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2025 年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不低于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规模的 10%，届时我省职业本科规模将达 5 万多人，缺口较大。

二是我省中职升本率偏低。2020 年，我省中职毕业生 20.36 万人，中职升本率约为 2.36%。同期普通高中毕业生 25.51 万人，普通高中升本率约为 50%，远高于中职升本率。中高职学生接受本科层次培养渠道明显不足，系统培养技术技能型人才存在较大瓶颈，严重制约中职生发展通道。

（三）教育质量与构建技能型社会要求不相适应。

一是职业培训层次不高。随着产业转型升级加速，职业技能淘汰更新已进入快车道，大批技术工人急需更新知识和



提升技能以适应新的岗位需求。与此同时，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开展培训依然存在技能层次偏低、与高新技术领域结合不紧、针对性和适用性不强等普遍性问题。

二是职业培训结构相对单一。2020 年全省职业院校开展非学历培训服务共 552 万人次，其中技术技能培训 286.7 万人次，且主要集中在旅游烹饪、电子商务、快递服务等服务业领域，先进制造、新材料、生命健康等领域高端技能培训较为欠缺。

二、加快发展职业本科教育的对策建议

（一）完善体系，优化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格局。

一是推进“双高”院校升格为职业本科学校。抓住教育部遴选支持 10 所左右国家优质高职院校升格为职业本科学校的契机，推进 5 所左右“双高”院校升格为职业本科学校。

二是审慎推进独立学院与高职院校合并转设。进一步做好前期论证和风险防范工作，科学周密制订实施方案，支持独立学院合并转设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三是引导支持混合所有制职业本科学校。鼓励和支持地方政府、龙头企业、社会组织和力量积极探索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办学模式，举办职业本科学校。支持产业园区、开发区、特色小镇等以资本、技术、管理、设备或其他要素合作共建，共同推动职业教育发展。

（二）创新制度，扩大职业本科教育招生规模。

一是扩大高职四年制本科教育规模，支持符合产教深度



融合、办学特色鲜明、培养质量较高的高职院校设置职业本科教育专业，并按照教育部本科生不超过其在校生 30% 的要求，确保培养规模与质量并重。

二是鼓励 3-5 所应用型本科高校设立本科职业教育专业，从招生计划、实验实训实习平台、教师聘任等方面给予支持。

三是支持独立学院举办本科职业教育专业，推进技术技能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的供给侧改革，更好地满足我省打造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需要。

（三）增值赋能，增强职业本科教育适应性。

一是深化产教融合。争取技能型社会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地方试点，建立以专业（群）为核心的产教联盟，打造一批引领产教融合的标杆行业，培育一批行业领先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和服务组织。

二是加强学科建设。完善职业院校专业设置适应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按照工学一体教学，强化理论教学和实习实训的有机结合，推行 1+X 证书制度，增强学生技能水平。

三是强化标准支撑。开展专业教学、课程、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专业质量评估等标准研制，形成具有浙江特色的职业教育标准体系。

（四）强化培训，提高职业本科教育服务能力。

一是建立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全面实施现代学徒



制、企业新型学徒制，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帮助中小微企业开展培训，支持规上企业建设培训中心。

二是提升产业服务水平。围绕数字安防、绿色石化、汽车及零部件、现代纺织和服装等重点产业集群和学前、护理、康养、家政、快递等民生服务业，对接三大科创高地建设和十大产业链提升工程，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与头部企业共建技能平台、技术攻关项目，不断提升职业本科教育的技术技能创新服务水平。

三是加大政策保障力度。健全和完善职业院校社会公共服务绩效激励机制，落实好“在确保国有净资产不减少的前提下，经批准后绩效工资总量最高可上浮50%”等支持激励政策。

(浙江工业大学吴向明、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王兴、浙江工业大学陈耀)

抄：暨军民秘书长，徐大可主任，陈广胜副秘书长，陆伟利副主任。
厅六处、九处，浙江工业大学。

签发：孙建武

编辑：吴礼让

